

中華民國四年四月二十一日

本會成立第三週年創刊

中華民國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七年六月廿一日印行（每月一冊）

北京教育會編輯

# 都市教育

嚴修題端

第三十九期

第四編 第三冊

# 前期要目

## 會規披露

入會規則 職員選舉規則 職員會規則 評  
議會規則 幹事會規則 幹事長職務規則

## 全國中學校改良計畫

### 紀

張承蔭

## 郊外東區第一校聯合游藝會

### 來件

教育部通俗教育研究會勸告小說家勿再編黑  
幕一類小說函稿

## 西郊鄉土記

### 叢載

關承琳

## 實習兒童心理締造教育根原

### 叢談

衛西琴

## 三年內之級任經歷談

### 雜俎

北京女子師範 蔡理  
附屬小學教員

## 書最有興趣之講演後

### 附錄

趙星漢

## 京師教育之一斑

### 版籍叢錄

終永元紀述  
灤縣段洙編  
伯恒雜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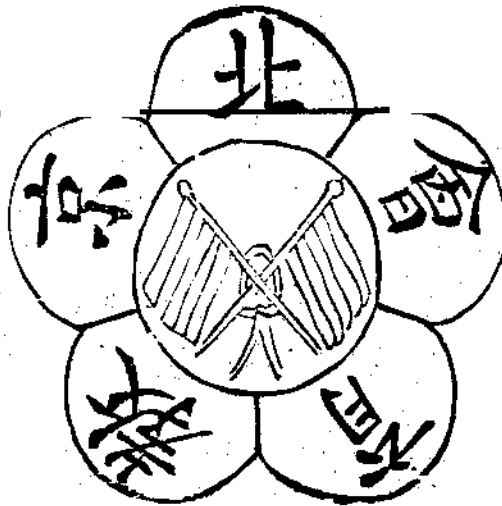
## 會務紀要

### 木會紀事

### 文牘

## 定價表

都市教育	每月一冊	二十一日發行
冊數	本零購	外函購郵費
一冊	銅圓拾枚	郵票十分
十冊以上	照價九折	照價九五折
預定全年	照價九折	費須先繳 空函不覆
		不加



中華民國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三十九期  
編輯者 北京教育會  
印刷所 中華書局  
發行所 北京教育會  
西華門北長街  
寄售處 京外各大書坊

### 廣告價目表 費須先惠

半	一	地	位
年	篇	期	廣告價目表
二元	三元	一期	費須先惠
十一元	十六元	半年	
十二元	三十元	一年	

商標圖樣按面積  
之大小及期限之  
長短隨時另議  
一年或半年以上不  
滿一年刊資亦可  
酌減

代收廣告處

北京中華書局

# 都市教育第三十九期目次

## ○攝影

本會道德教育研究部成立大會之攝影  
本會會長陳寶泉先生之肖像  
本會副會長章桂陞先生之肖像

## ○會規按露

本會五股辦事細則

## ○專件

道德教育研究部緣起  
道德教育研究部宣言  
道德教育研究部細則  
呈教育部文附批  
一件

## ○言論

請經與救亡  
論今後當以實利主義為教育方針

## ○文苑

目次

劉鵬書

無題三首  
道德真言

○調 查

西郊鄉土記(續三十八期)

關承琳

○附 錄

京師地方教育之一斑(續三十八期)  
中學文法衆略(續三十八期)  
版籍叢錄(續三十八期)

修永元紀述  
樂縣段洙編  
孫伯恆雜錄

○紀 載

京師中學會議記

趙星漢

○雜 俎

好修室自由談  
部定中學校長會議預行討論問題答案

趙星漢  
劉鵬書

○會務紀要

本會紀事



北京教育會道德教育研究部成立大會之攝影



北北京教育會副會長章桂陞先生



北北京教育會會長陳寶泉先生

# 會規披露

## 調查股辦事細則

七年四月改訂

本股專司會內一切調查事項調查之事項及調查之辦法分列之

調查之事項 分學校教育之調查社會教育之調查家庭教育之調查

### 學校教育之調查

一 學齡兒童已就學未就學之數隨時分區調查每屆年終列表報告

二 各學校之地址建築等級人數教授管理經費隨時分區調查每屆年終列表報告

三 各學校關於教授管理衛生各事有宜於改良者隨時報告

四 籌畫教育之普及宜先分區相度地勢人數何處之學校宜多建設何處之學校宜暫

歸併以及各種學校之一切規畫隨時報告

### 社會教育之調查

五 凡關於服飾器用飲食有關於風化及衛生者隨時報告

會規披露

一

六關於兒童遺興如戲曲歌謠及一切遊戲事件并市售遊戲物品有宜於提倡及禁止者隨時報告

七印刷出版物如新聞雜誌小說書畫等有妨害教育宜於禁止者隨時報告

八凡地方所設之各項研究會及講演講習等會有未能開通風氣亟宜研求以期進步者隨時報告

#### 家庭教育之調查

九住戶之執業有妨害兒童教育者隨時報告

十家長有未明義務教育爲何事宜於勸告者隨時報告

#### 調查之辦法

十一本股同人須與各區警察署及城郊各學校聯絡接洽

十二凡關於調查事項隨時函送主任彙齊分別緩急送交會長或各股辦理

十三凡有報告務期確實捷速間可擬訂辦法以便提交本會採擇

十四凡有由會中交付調查事件公認某人担任即便施行



十五本股員如有建議關於本會事件者可請會長開職員會討論之  
十六本股遇有特別事件得開股員會  
十七本細則有應行損益之處得隨時提出修改

編輯股辦事細則七年四月改訂

- 一本股專司會中編輯事項
- 一本股義務由主任一人股員三人共同擔任
- 一本股股員隨時到會處理應辦事件
- 一遇有特別事項得開股員會討論決行
- 一搜集本會出版物之材料
- 一審核會員及會外同志之投稿
- 一編輯本會出版之都市教育
- 一本細則有不適宜處得隨時修改

文牘股辦事細則七年四月改訂

會規披露

三

會 規 條 案

四

- 一 本股專司往來文牘及會員名籍並會場記錄各事宜
- 一 來文來函應摛由編號登簿發文發函留稿備查
- 一 來文由會長副會長閱過分別應辦應存隨時處理其尋常函件則由各股自行辦理
- 一 普通文牘由本股起稿其關於他股者由主管股起稿
- 一 公牘文件統歸本股收存會長副會長及他股遇事可隨時提取用畢繳回
- 一 各項議案收到後由本股編號隨交會長編輯議事日表
- 一 會長認為可提出之議案於開會期前由本股繕印交庶務股分發另留一分存案
- 一 每年第一次大會期前預備選舉名冊及選舉票
- 一 每開會期前預備查閱簿
- 一 會場內之記事如左
  - 一 某年月日第幾次何會
  - 一 出席人數
  - 一 三會議事由

四會議之如何決定

- 一會員入會退會經評議會審議後即行分別登記會員名籍簿
- 一會員更名移居等事接到報告後隨時分別更註
- 一職員名籍簿於每次選舉後修理一次其中有中途辭職或補充者隨時登記之
- 一本股遇有應行商議事項照章開股員會公同討論
- 一本細則有不適宜處得隨時修改

會計股辦事細則七年四月改訂

- 一本股專司本會內出入經費事宜
- 一本股暫設主任一員股員四員
- 一主任有代表本股主持股務之責股員輔助主任處理股務
- 一主任掌管存取款據款箱鑰匙
- 一主任僅負出納款項之責至預算決算應由各股提出議案開會公決
- 一主任於開會時報告凡經本股收支經費

- 一 股員分司帳三員專司登記帳簿司款一員專司收支現款
- 一 司帳司款各員每屆月終會同結算帳目造具四柱清冊及清單以備報告
- 一 司帳司款各員有保守帳簿現存款項之責
- 一 收支各款除登記流水總簿外另立款簿分別登載
- 一 收款回執除有本會戳記外本股主任仍應蓋章（或經收員蓋章）
- 一 應支某股款項其待取證據除印有某股戳記外仍應有某股主任印章然後照付
- 一 登記帳簿除數目例用壹貳叁等字外設有補改之處司帳員蓋印圖章
- 一 各項帳簿每屆月終於清結數目處本股主任司帳員司款員均蓋圖章仍由本股主任送交會長核閱蓋章
- 一 收款積有鉅數時應息存某處須經評議會或職員會公決
- 一 各項帳簿得任本會會員閱覽
- 一 本會公款本股既有專責凡浮記貸借一概謝絕
- 一 本股辦事細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改

庶務股辦事細則 七年四月改訂

本會設立庶務股原爲專司會內庶務一切不屬他股之事項目宜分別條例茲擬大端及  
及細目列左

開會日執行之事項

關於會場內諸務

- 一 振鈴開會後報告會長到場會員之人數開議後續來者隨時暗記報知會長
- 一 如正會長有事不到報告場內請副會長出席
- 一 當會議應取決時核點員數之多寡報告會長
- 一 凡應投票取決事項核對員數發收各票
- 一 開議時中間聞振鈴聲須得休息一次如議件未決勢須延長時間須改振鈴鐘點宜先  
到場外宣告
- 一 開會之先會員來賓座位一體照料

關於場外諸務

會規披露

會 規 披 露

- 一 核點會員得過半之數報知會長開會
  - 一 按定時刻專司振鈴
  - 一 招待來賓及會員飲茶休息
  - 一 知照會員畫到及分發坐次表
  - 一 發給徽章
  - 一 發給本會會員規條
  - 一 督飭會役先時布置一切雜務
- 關於會期先後執行之事項
- 一 管理繕寫支據向會計股支領款項
  - 一 管理購置各項物件
  - 一 置辦會員徽章
  - 一 預備旁聽券並分發
  - 一 設本股員畫到簿俾尋常開會時畫到

八

- 一 管理分發本會章程會員姓名表會場座次表
- 一 管理分發信函及飭役往送
- 一 開大會日期全體股員勢宜皆到會場分班任事開臨時會常會日期會場內外歸本股股員分班照料一切以免遺誤要公
- 一 會期先後每一星期必須有股員一人或二人到會所辦理各項事宜其輪次照股員表辦理
- 一 每月開股員會一次以便接洽商酌各件
- 一 本股員如有建議事項請商訂主任開特別股員會
- 一 開會時主任如有事不到預先得推股員一人代理
- 一 本股與文牘會計兩股尤有密切關係須隨時接洽以便進行
- 一 會場器具均歸管理會場使役均有督飭之責
- 一 本細則專為本股會員執行各事而設後有應行增易之處隨時修正





專 件

道德教育研究部緣起

嗚呼嗚呼莽莽神州浩劫何已蒼蒼衆庶慾海無窮居今日而欲免慘禍享幸福固必自挽回人心始願是說也人人能知之人人能言之而人人未必能行之蓋自經訓失而聖學亡道德見嗤夫狡黠科學興而信仰破因果又難曉於庸愚何怪其日逞欲利競爭悍然爲之而不顧也雖然劫之來也造於人而成於天人能造劫人亦能免劫蓋禍福自召古訓昭然因果相循反躬可見天心難測可以人心測之天道難求可以人道求之天之與人固一而二二而一者也緣夫天之生人也既與之以形體卽不能無人心復賦之以性命卽不能無道心二者雜於方寸而互爲消長此善惡所由分也世界衆生所以愈演愈惡而沈於苦海者人心日熾道心日衰之故也天不忍人之墜落而思有以援救

之故自古以來聖聖相承每以覺人爲務在中國則有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孟老子在西方則有釋迦摩西耶穌穆罕麥德代天宣化拯救人心雖其說法不無小異而其宗旨原實大同無非所以去夫人慾之私而還於性命之正也人苟能仰承天庥時加體察篤信潛修躬行實踐則儒之所謂虛靈不昧道之所謂清靜無爲佛之所謂真空無相耶之所謂靈魂回之所謂清真未始不可以庶幾也邇來東西人士於精神之學頗有竭力研究者蓋亦知人之所以爲人者不惟全其形而尤貴全其性人能修行養德以全其性則功效所及必能至大至剛充塞天地所謂放之則彌六合卷之則退藏於密敵等俯察人事仰體天心知非急於於提倡道德不足以正人心而維世道爰集同志組設道德教育研究部冀使天道彰而人欲滅民德厚而劫運消謹擬細則以爲準繩世有關心道德而心懷濟世者乎盍歸乎來

### 道德教育研究部宣言

同志等竊見世風不古人心日澗紛爭私利國本動搖天災人禍外侮侵逼爲性命計爲家口計爲國家計籌思午夜力難挽救推原其故皆由道德不振經訓不講之故謹按本會規則組設道德教育研究部提倡道德經訓以維世道而救人心上感天心補助國家總期海宇奠安共享昇平惟同志等力淺德薄未敢自任廣延諸君集思廣益衆志成城各盡天職一致進行非是社會習習欺世盜名藉以謀利惑衆空言無補自愧良心具此苦心得寸進寸得尺進尺於社會國家務望蒸蒸日上道德昌明而已諸有未到請爲指示

### 北京教育會道德教育研究部細則

民國七年八月訂

- 一北京教育會會員爲基本會員可自由入會不再經介紹手續
- 二凡有志研究道德教育而願入會者爲志願會員惟須由教育會會員二人之介紹並經本部之許可發給會員證
- 三凡有學問專家贊助本部道德專業者本部得推爲名譽贊成員

專件

三

專 件

四

四主任一人由本部就會員中公推爲永久職無年期之限制如因故辭職再另推舉

五公推會員二人爲書記專負本部開會紀錄之責其他一切事宜均由北京教育會各股職員辦理

六開會期於每月第三日曜日行之即以北京教育會會場爲開會地點  
七研究之方法如左

甲研究 研究道德學術務以躬踐實行爲主

乙調查 調查各地風俗習慣所缺乏之道德而設法提倡補救之

丙集合研究 不限於本部部員得臨時敦請深於孔孟經學或於精神學術富有研究者出席指示

丁通信研究 其關於道德議題由本部定之發交各會員自己研求或以研究所得報告

戊訪問研究 凡於古訓或精神學術有所未曉或疑惑時得請部員往訪精於此項學術者詳細研求

已勸導 本部就研究所得得由本會建議於官廳提倡之

庚講演 分會內講演及會外講演兩種前者由部員或特請名家臨時舉行後者就適

宜場所本部推舉會員巡行宣講道德要義

辛出版 就本部研究所得擇要刊布本會都市教育以廣流傳

八本部研究事項如與他部有關聯者得開協議會由主任與他部主任會商召集

九本部會員有不正當行為妨害本部名譽者即予除名

十本細則自決定日施行如有不適宜處得隨時修改

### 呈教育部文

八月三十一日

呈爲懇請通令各國民學校於修身國文科須採取經訓高小學校須實行講授四子書師範學校亦應一律加課四書用培師資而厚民德事竊維國於天地必有與立書曰皇天無親惟德是輔蓋謂立國之道惟在崇德我國自改革以來政變迭興禍患頻仍國家衰亂已達極點至於今日江河日下廉恥道喪

專 件

五

倫紀全亡揆厥原因無他實在於學校廢止讀經致使孔孟之道不彰而民德日以衰薄也在持廢經之議者率謂經義精深兒童不易領悟不知聖經賢傳之所垂訓講論者皆人性分之所固有棄之則不可爲人况蒙以養正作聖之功不於斯時導之於道德之途教以作人之基則國民教育之謂何且夫民德之厚薄卽國家之隆替試覺史乘歷歷可証也矧以我國之不競不尤宜於道德教育加之意乎今欲挽救人心維持世道其根本辦法惟在易明孔孟之道以培民德擬懇

大部通令各國民學校於修身國文科須採取經訓高小學校須實行講授四子書師範學校亦應一律加課四書庶乎中國數千年懿美之道德不至泯滅於來茲而將來之學童免至喪失其人格於國家前途實利賴焉所有懇請通令各國民學校於修身國文須採取經訓高小學校須實行講授四子書師範學校亦應一律加課四書用培師資緣由理合呈請

鑒察迅賜施行謹呈

### 教育部批六一八號

### 原具呈人北京教育會

呈一件

請通令國民學校於修身國文科採取經訓高小校實授四子書師範加課四書用培師資而厚民德

由

據呈已悉該會長慨念世風不古擬於國民學校修身國文教科採取經訓高等小學校及師範學校加課四子書以期培養民德維持世道人心用意深遠至堪嘉許惟查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第二條所定修身要旨雖未標示採取經訓然所定德目原係依據歷代相守之聖經賢傳參合東西各國之道德標準擷其精義以為甄陶薰育之指鍼同條第四項又明定以古人之嘉言懿行為指導兒童立身之要件高等小學令施行細則第二條之後所加第二條二及師範學校規程第九條亦已將讀經講經要旨分別列入各學校秉此方針認真課授而職教員又能躬踐力行以示準繩自不難漸使民德向上而收潛

專件

七

專件

移默化之功行所請通令各節從前既均經明白宣示自應無庸置議此批

八

九月十一日





言 論

讀經與救亡

黃道達

運會極而兵端起。南北戰而浩劫深。奄奄數年間。舉我神州。無一時一地能免兵匪之患者。是人民未享共和之福。先受共和之禍。論者蓋莫不歸咎於人心之不古。以致敗常亂德。爭權攘利。以慘殺爲事。而毫不恤也。嗚呼斯言也。予亦深韙之。而究之人心所以不古之故。則以共和以後。即將我中國數千百年奉爲典章之孔孟經訓。一旦盡行斷絕。甚至視爲惑世之書。斯舉也不惟我中華人數中之罪人。實國家之罪人也。彼持是說者。蓋謂孔孟之主張尊君。實於國體有所抵觸。是不得不廢而去之。是尤爲膠柱鼓琴之見。詩曰。采葑采菲。無以下體。易曰。變而通之之謂聖。國體既可隨世界以改良。而道德何不。可隨時勢而利導。聖經賢傳。昭如日星。其有不合於今者。必合於古也。如必舉一以廢百。此所謂因噎廢食之見。非至中不偏之道德也。況共和國民人人有參政之權。其道德程度。尤宜更上一層乎。乃人人知國民道德爲當今之急務。而竟將道德最良法則全行廢斥。

殊不知孔孟經典爲我國固有之文明。東西洋之哲學文學家尙搜求之。研究之不遺餘力。乃人取而我棄之。反取他國之訓語事蹟以爲規矩準繩。斤斤焉自以爲得計。是與舍其梁肉而竊鄰之糟糠。舍其文繡而竊鄰之敝輿者無以異也。何愚惑一至於此哉。緣道德爲國家的世界。諸國無不各有其所崇尙。甲不能強同於乙。乙亦不能強同於甲。而其所崇尙之標準。即取其本國先哲之訓行以爲指歸。我國道德之標準。則五經也。四書也。自堯舜禹湯傳述而下。至孔孟而完全以成人之者是。出之者非猶化學之有方程。數學之有公式也。相沿數千百年。人民無不兢兢焉奉行之。遵守之而莫敢或越者。以尊重孔孟之念深印腦筋。以月以年適成一種風俗習慣也。夫習慣之勢力亦大矣。國家制定法律。雖云取法各國。而獨以其本國之習慣爲本位。我國習慣之母。非經傳乎。乃或者曰。今之世界爲法制世界。彼文明各國無不以法制範圍其國民之行爲。故有法制國之名。復何必更用經傳爲畫蛇添足之舉乎。不知法制乃約束行爲之律典。而經傳則約束身心之律典也。特不正之行爲。或有時未嘗宣布而爲法網所疏。若純恃法律。詎非防不勝防。即使能防而有跡之行爲。能以法律防之無跡之意念。不能以法律防之。誠以法律爲消

極的非積極的故也夫涓滴之水可成江河一星之火可以燎原罪大惡極之小人其始不過萌一念之惡故與其惡已成而止之不如及其未成而先止之爲愈也與其罪已犯而治之不如及未犯而先治之爲愈也况法律之裁判誅罰僅及其身經傳之裁判誅罰則在其心身之誅爲他治的心之誅爲自治的予故曰經傳暢行可以補法律所不及者此也試觀東西各強國於其修身國文教科書類掇取其先哲言訓以爲學子之的而各教會中又皆日取宗教之經卷而誦讀之特彼之教派不一各執其說故其學校未能一律設置經卷我國凡略識之無者無不自認爲聖人之徒且認孔子爲至聖先師認顏曾思孟爲先進之賢聖其信仰之殷皈依之順有不期然而然無爲而爲者使教者因勢利導取孔孟之行事以爲型本其言語以爲訓躬踐實行則收效甚易易也又况金玉其精錦繡其華尤爲我國之國粹而爲古今中外之文學政治哲學等家所奉爲秘室也乎更即我國之有天下者觀之其中國祚之最長者惟漢最短者惟秦然秦重法律焚詩書人人不知有道德故陳涉呼而羣雄起天下遂大亂漢則以明經取士搜羅羣經加以考據註釋當時之經學家如劉向鄭立等皆彪炳史冊而儒術風節亦非後世所

能。及。其。國。祚。所。以。能。永。久。者。實。基。於。此。歷。史。俱。在。班。班。可。考。我。國。不。欲。救。亡。則。已。如。欲。救。亡。必。自。救。人。心。始。如。欲。救。人。心。必。自。讀。經。書。始。乃。者。教。育。部。卓。識。灼。見。已。於。各。學。校。漸。行。設。置。經。訓。然。未。經。頒。布。明。訓。則。京。外。各。校。或。行。或。否。儼。視。爲。一。種。隨。意。科。焉。惟。望。此。後。上。下。一。心。羣。策。羣。力。於。讀。經。一。事。相。與。提。倡。而。振。興。之。則。經。正。而。庶。民。興。道。振。而。國。祚。永。未。始。不。以。此。爲。造。國。之。母。也。海。內。君。子。以。我。之。言。爲。何。如。



## 論今後當以實利主義爲教育方針

劉鵬書

吾國教育家於國勢之衰微、民風之澆薄、感倡軍國民與公民道德教育，以爲強國救時之計，可謂得其要領矣。然衡以世界趨勢，與我國民生現狀，而所謂強國救時之計，又不盡在軍國民與公民道德，而實利主義尙矣。蓋二十世紀一經濟戰爭之時期也。歐陸風雲，瀾滿四溢，波及全球，開古今未有之戰局，將來鹿死誰手，固不可知，而最終勝利必歸諸經濟能率較優之國，可斷言也。我國地利未闢，工業未興，外債業繁，經濟狀態，窘迫實不可勝言。設不幸而列強戰時之所損失者，皆思取償於我，則危殆何堪設想。經濟亡國，甚於兵革。埃及印度，其已事也。然此舉就國家方面言之，若就社會方面而言，其窮蹙狀況，尤令人不寒而慄。合全國四萬萬人，幾無一人不日歎生活之困難。上焉者雖無固定業務，而本其所學所能，博得一官一職，似可自給而有餘。然因家族戚友之依賴，無業游民之排擠，亦不得不東奔西突，終日勞形於衣食問題之中。下焉者既無生活之知能，故無正當營業，日思依人爲活。小之墮個人之道德，大之貽國家以隱憂。語云衣食足然後知禮義，又曰無恒產而有恒心，惟士爲能。若乃以士之所難能者，轉而資望於一般人民，有是理乎？故生計問題，不能先決，而欲收公民道德之效，無異緣木求魚。然欲解決國民生計問題，則舍以實利主義爲方針，其道無由，而實利教育施行之方，其尋尋大者，厥有二端，試分述之。

一、提倡職業平等，與職業神聖，以鼓勵國民從事正當之生業也。吾國一般社會，向以宦官爲發財捷徑，觀念聯絡，牢不可破。其在科舉時代且無論，即令學校林立，風氣日開，而父兄之令子弟入學，其心意之所希望，眼光之所注射，強半仍在官吏。往往有境遇蹇阨，已不能使子弟處謀生業，而猶東挪西借，勉強措資，以供給升學者。置則萬一得官，名利兼收。

足以償其資而有餘也。嘗見國中各種學校招生，其應考其業學校者，恒必寥若晨星。而於法政學校則無不蜂擁而至，其始以法政學校為造成官吏之機關，故趨之若鶩乎。此足徵社會心理之一般矣。（日本明治維新之初，文部省曾頒告令，大致言日本教育，向以養成官吏為目的，故結果至為不良，今當翻然改計，以養成農工商之人才為先務云云。厥後全國上下，趨重實利，遂視官吏為無足重輕，其結果乃有今日之富強。吾國一般社會，猶重視官吏，漠視實業，執政者當如何痛下鍼砭耶？）匪直此也，甚至農之子恒不甘為農，工之子恒不甘為工，而畢業於農工商學校，亦不惜棄其所學而求為官。嘗見有商業學校畢業，而又投考法政者，農業學校畢業，而充小學教師者，工業專門學校畢業，而充公署科員者，至畢業後從事於農工商各實業，獨立以營生活者，未之前聞。縱或有之，亦鳳毛麟角耳。嗚呼！何官之一觀念，其入人之深，且久有如是耶？非以官之一職，不惟名居人上，其利益亦遠倍於農工商乎？不則兩利果平等者，人又何苦舍其既得之實利，轉而求不可必得之虛名乎？自今以往，一般社會之所希冀營求者，且將不專在官吏，蓋號稱利國福民之代議士，其職業又為衆目之的矣。夫好逸惡勞，重利輕義，人之恒情，未可高論，故使社會上一切職業，勞逸相等，權利義務相當，則人已問自必各盡其職，各安其業，既可絕夫攘奪奔競之惡風，亦自無有行險僥倖之妄想。若或一種職業，勞力獨少，報酬獨多，義務獨輕，權利獨重，其人之攘背而爭也，亦何足怪。譬之於水，平則不流，否則萬壑朝宗，雖有大力，其孰能禦之哉。每見有才能之士，求為官吏議員而不待，寧奔走都門，賦閑以待，萬一之僥倖，絕不肯投身鄉里，俯就一職，以自食其力。此固由熱中利祿，念切投機，亦未始非社會職業不平等有以使之然也。況乎社會習慣，既重士而輕農工商，貴勞心而賤勞力，自非極貧，孰肯弊弊焉胼手胝足，以從事於人所鄙夷之末業。故職業愈相應，游民日愈衆，斯生

計日愈難，根本補救之法，屬於消極方面者，國家於行政立法各機關，應酌減逾量之俸給，嚴社非分之收入，實行公僕與代議制，俾一般人民，知政治生活，未嘗可以致富，且共和政體之下，凡百職業，莫不平等，更無所謂尊卑與貴賤也。屬於積極方面者，應提倡職業神聖，職業平等之學說，增高勞動者，與生利者之價值，俾社會不以賤業為恥，而以依賴生活，分利生活為大辱，且勞力與勞心，不惟職業無貴賤之別，而所得社會之酬報，亦漸使趨於相當，如是則全國人材，自不難濟納之於農工商各實業界，而猶謂國內游民，不能逐日減少，國民生計，不日見充裕者，吾不信也。

二、多設職業學校，與補習學校，以增進國民生產智能也。人生於世，衣食住三者，皆不可一日缺，然三者由何而得，得之於生產之智能，而生產之智能，要惟學校可以養成之，故學校者，謂為生產智能之養成所可，謂為衣食住三者之府，亦無不可也。但吾國直系學校，如中學及高等小學，專為學生升學而設，不合職業性質，畢業於其校者，苟力不足以升學，即無以為謀生之術，縱有旁系學校，如甲乙種實業，稍合職業的意味，而為數甚少，供不濟求，且所謂實業學校者，辦理又多未完善，如工業不附設工場，農業不附設試驗場，重理論而輕實習，亦祇為變相之普通學校而已，倘何實業之足云，即或附設以資學生練習，而設備組織，均與普通工場及試驗場不相符合，是不惟徒耗經費，且恐學生所習得者，仍無絲毫實際之用，一旦畢業，殊不足博社會之信任，不然，吾國創辦各種實業學校，殆幾十有餘年，畢業學生，亦實繁有徒，而何以效力之影響甚微，國民之生活程途，仍日見其窘迫耶，然則如何而可，曰惟多設職業學校與補習學校，可以濟實業教育之窮，若各國職業學校，種類繁夥，不勝枚舉，試以德之甫尼市為例，一市之內，所謂職業學校者，奚啻數十，曰屠，曰庖，曰靴工，曰髮匠，曰刻字工，曰玻璃工，曰園藝，曰造車，曰鐵匠，曰裁縫，曰照相，曰裱工，曰裝書

工。曰鐵工。曰銅工。曰石匠。曰雕刻匠。曰鞍轡匠。曰印刷。曰製板。曰木匠。曰造屋及裝飾。凡此等之要皆。適應社會之需求而出。此外巴那德有旅館學校。及家政學校。洛斯安沿市有電話學校。普魯士有洗衣學校。及掃洗烟筒學校。分科愈細則成就愈精。致力愈專則思路愈巧。而無一技術。不適於社會生活之用。其普通之農工商業。以及女子之縫紉業。且能無輪。即至特別職業。在吾國人向所視為鄙夷如理髮庖廚者。亦皆專心研究。精益求精。故事有專長。民無游手。家給人足。夫豈偶然。反觀吾國人民之生計困難。已達極點。而猶不屑屑事家人生產。甚至一物之微。一食之細。均不能不仰給於人。以致舶來品充斥於國。如洋鐵洋油。洋紙洋紗。玻璃磁器。顏料藥料。與夫奢侈消耗品之烟酒茶糖等類。觸目皆是。尤可痛者。吾國人內無實業。知能。坐令各項實業。悉操縱於外人之手。利權外溢。財源將涸。民何以堪。圖何以堪。今欲圖補救。非速設職業學校不可。在高小中學。宜各添設實業教科。使學生預備生活智能。以為畢業後服役社會之準備。蓋畢業與社會。有直接之關係。斯學校與社會。有溝通之期望。若學校一切設施。與社會實際適相背馳。則畢業於學校之人。即為失業於社會之人。行見學校愈多。游民愈衆。此非大可慮者乎。考美國職業學校之組織。有所謂顧問委員會者。其委員即由農工商各實業家充之。會同辦學者與學校教師商榷指導一切改良之法。務使學校之教授訓練設備。一一與社會實際相合格。將來學生習農者投之農。習工者投之工。習商者投之商。學以致用。用即所學。自無扞格不入之虞。今欲創設職業學校。當以此為前事之師矣。雖然職業學校者。專為造就社會未來之職工而設。若夫卒業小學。而改就職業或小學未卒業。因迫於家計。不得已而逕從事職業者。則當為之特設補習學校。以供其於作業之餘。補習各種學科。補習學校之設。德國最為完備。其次之英法又次之。其教育之目的。蓋欲令小學畢業從事於農



工商各職者，仍得以適當時間，入校肄習，完足其業務上之知識技能，並為實施廣義上之公民教育，無論職工徒弟小使苦力，以及從事於各項雜務者，均令入校補習，一面增加生產之能率，一面化除不良之習慣，免致流為無賴，貽國家社會以隱憂，意至美法至善也。故德國都市任何幽僻之處，絕無一無賴游民，未始非強迫補習教育之賜也。我國普通教育，尙未實行強迫，遑論補習教育，外人嘗譏我國為無教育之國，民為無教育之民，驟聞之若可駭，細按之實不謬。農工商之不受教育，歷史相沿，由來已久，士人雖名為受教育，實則知識不完，技能更乏，與未受教育者亦無大異，分利有餘，生利不足，其他僕夫販負，從事貧苦營業者，流之無不識，更何教育之可言，故居今日而言寔利教育，應先從貧民學校與普通學校入手，務使學校兒童畢業而後，即可謀生，即可得食，而後更推及於中上社會，多設中等職業學校，與專門職業學校，造就社會生利人才，開發國家富強事業，如是而最困難之生計問題，大可解決也。非然者，學校多而游民衆，教育愈發達，生活愈困難，至此而國家生計問題，將永無解決之一日矣。國無寔力，民不聊生，設不幸而蹈埃及印度之覆轍，豈不殆哉！一髮千鈞，危迫眉睫，及時補救，毋再蹉跎，所望有教育行政之責者，執此方針而行，不達目的不止，持以毅力，矢以決心，教育前途，經濟前途，其庶有豸乎。

# 科學

第四卷第三期〔民國七年十一月份〕要目

插圖		
童子軍與科學教育.....	鄭宗海	
最小二乘式.....	李協鴻	
以火蒸法於黃銅中取純銅純鋅之索隱	胡嗣銓	
科學的管理法在中國之應用.....	楊志	
桐油.....	張貽芬	
山狀車場.....	陳德銻	
中華打字機.....	高天鶴	
講農古籍彙錄.....	錢耀翔	
美國社會最近情形.....	張耀銓	
衛生談 多食之害生 飲水之性質.....	楊銓	
雜俎 摩利遜博士之藏書樓 戰聲中之美國鐵路談 習棉指南 取火法		

每冊二角五分 全年二元五角 郵費每冊三分  
 總發行所 上海靜安寺路五十一號中國科學社  
 分售處 上海及各省商務書館 中華書局

## 文苑

人身有生死。百歲容易過。性靈萬古存。欲明須仁德。作事因結果。輪迴難離脫。處世盡人道。心空出網羅。

大道由來傳已久。導引修攝理固有。天機玄妙參悟難。惟忌矜奇趨異端。釋道與儒名雖判。三教主旨同一貫。自來真人道力全。修得人事纔修仙。世人能解此中趣。放步徐行始無誤。愚哉漢武秦始皇。也從海上覓仙方。不思厚生爲民衆。癡心獨作長生夢。魏晉清談復盛行。士夫強半競虛名。彼皆以道濟人欲。故蒙其禍亦慘毒。真道不傳不失真。真道誤傳反殺身。今幸泰至否運極。道傳尤賴諸子力。修已渡人聲氣求。相將聯袂赴瀛洲。時人多愛繁華事。不知反觀更神奇。道德若是無憑據。孰肯甘心學無爲。世事假者反爲真。道德真實不肯尋。空過一生難猛醒。何如急早入玄門。

有學問而無道德

如一惡漢

有道德而無學問

如一鄙夫

羅斯福

### ◎道德真言◎

中國自古傳三教道德。倫常理最真。而今一概全不信。貪求不知養其心。現在自命開通之士。或留學外洋。沾染惡習。不自覺知。鬼神之道。視爲迷信。浪言天是虛空。並無神權。甚至不祀先人者有之。不敬天地者有之。殊不知外洋未廢天主耶穌之教。我既學之外洋。既未明中華古教之理。而反不如外人之敬天。如是看來。中人聰明洋人也不如也。曷不返思之乎。

### ◎道◎

道之無爲也。非一無所爲也。乃行其無事。從容中道也。德者非外也。乃本然之善。以充發也。謂之寅亮天工也。可謂之修其天爵也。可。千古聖賢。無不是此心念。施之於人。則救世。存之於己。則養道。體用雖二。理則一也。是故聖賢進以濟衆。退以修身。務全其天賦之命。人生之性而已。又何奇怪之有。

### ◎仁智◎

仁乃天道之生機。人能宏廣其德。則與天同心。智乃天道之清明。人能清明在躬。智氣自可。

如神總而言之。人若無德則難久立。人若失氣則不得活。此外有何妙哉。人道如全。天道亦不過如此耳。

### ◎人心道心◎

人心不空。道心不見。道心者。性也。命也。所復之陽也。得此則堯舜禹之心傳得矣。心空不是。拋家離業。不求名利也。一切如常作去。心不牽掛也。人心雖聖亦有。但不殉其形氣之私。道心常人亦有。但不知義理之正而不存也。能精以省察。一以存守。則人心退。聽天理作主。信可行事。皆合乎中道矣。有此神凝絜聚。清明虛徹。萬古不磨。又何三教之分。輪迴之牽。神仙之難。怪異之法乎。

### ◎天道◎

天道妙深 仁者行之  
仁慈清正 天之道也

調查

西郊鄉土記 續第三十八期

關承琳

水源頭

水源頭兩山相夾小徑如線。亂水淙淙深入數里有石洞三。旁鑿龍頭。水從龍口噴出。又前數十武。土臺突兀。有石獸甚銳。踞臺下。相傳為金章宗清水院。章宗有八院。此其一也。水分二支。其一伏流地中。至玉泉山涌出。過石洞其淵最深處。退谷在焉。谷西越湖而過有長嶺。嶺半為金章宗看花台。有古松一株。

第五區 樂善園汎

大鐘寺

覺生寺在海甸東南三里餘。俗呼大鐘寺。前清雍正十一年建。乾隆十六年移。明永樂時華嚴鐘懸寺內。建樓九級。盤旋以登。鐘上有孔。內懸銅鑼。遊人凭欄以錢擲擊。俗曰打金錢眼。每年陰歷正月開廟十五天。寺有世宗御製碑。又有高宗御書并御製詩勒碑陰。鐘初在萬壽寺內。鑄自永樂。徑長丈二。內外刻佛號彌陀法華諸品經。蒲牢刻楞嚴咒。銅質精好。字畫

調查

一

整禱相傳沈度筆。少師姚恭靖公監造。名曰華嚴。擊之聲聞數十里。有敕建碑。大學士張居正撰。後鍾棄于荒地。清移之於覺生寺內。

### 大佛寺

自高粱橋緣馬路行。二里餘至大柳樹。路北烏武壯墓。路西茶肆一。住戶數家。下馬路大道分南北二股。循北股西行即大佛寺也。寺爲明正德中太監張雄建。賜額曰大悲。并護勅勒於碑。內有大悲殿。重簷架之。范銅爲佛像。高五丈。土人呼爲大佛寺。嘉靖中太監參姓者。於其左增佑聖觀。後山蓋真武祠。時世宗好道。寺藉以存。有大學士李東陽李本禮部尙書王錫爵碑記。清乾隆二十二年重修。有御書額。來往馬路間。遙望大悲殿勢甚巍然。西即李文正墓也。

### 畏吾村

香山鄉畏村。俗呼魏公村。在大佛寺西。東西大道長半里許。東端有廟。廟前有井。村民汲用於此。極西出村過白石橋大道通法華寺。南北環以畎畝。住戶十數餘家。此村原自華法寺至大佛寺係屬一村。聞元初用畏吾文字。曾設畏吾館於此。附館居畏吾民。村以是名。西爲



英果敏先塋，再西朱家墳，更西五座墳。

按畏吾爲蒙古舊部落名。蒙語作輝和爾。元初畏吾人有廉希憲者，字善甫，篤好經書，一日方讀孟子，聞世祖召，卽懷以進，問其說，遂以性善義利仁暴之旨爲對。世祖目爲廉孟子，又帝嘗命受僧戒，對曰：臣已受孔子戒，爲臣當忠，爲子當孝。曷受僧戒？爲立朝讜正，一代稱治。爲有元之賢相，追封恒陽王，謚文正。其舊居或在此間。又右安門外草橋地方有廉公堂遺址，爲公與趙孟頫、盧疎齋講學論文處。

### 法華寺

畏吾村之西過大道有廟曰法華寺，俗呼化佛寺。廟南向，後面虎皮石牆，高數仞，長數千丈，緣牆田壟彌望，間夾大道。北上坡有私立學校。西行爲聖壽觀，俗呼紅廟，亦通藍靛廠。大道也。寺內殿宇無多，而田園廣闊。山門三楹，右有石門封閉，門前東西大道，住戶十數餘家，儼然一村也。西端有棧門，毗連萬壽寺。門外阡陌間有墓傾圮，碑三通。墓左有住戶，再西臨蘇州街大道，迤北卽塔忠武墓。

### 白石橋

調查

三

白石橋者。玉河下游之橋也。位於試驗場之西。兩岸築石間架以木。車馬可以通行。橋北有小廟。茶肆二列。左右盛夏遊人多酌茗於此。迤西爲鄭王墓。面長河。宮門三楹。左右有旁門。前置石獅二。甚雄偉。白果樹二株。大數圍。門內享殿碑亭。具足壯嚴。古松參天。清馨四溢。其二茶肆間夾大道通南北。兩旁高地。田壤毗連。緣鄭王墓東垣外。有小道。間有住戶。略具村形。墓後胡家樓有私立學校。極北達百祥庵。路長四里餘。

鄭獻親王諱濟爾哈朗。清初與睿王同輔政。後改封號曰簡。乾隆時又復原號。

雍正時。王曾孫德沛字濟齋。應襲鎮國將軍爵。讓與從子。入西山讀書。世宗召見。問所欲。曰。願側身孔廟。分特豚之饗耳。帝大器之。使內掌文。衡外任封疆。諸多善政。到處以講學爲先。務嘗云。人心爲風俗之本。欲厚風俗。非講學無以明之。後襲簡親王。薨。謚曰儀。學者稱濟齋夫子。著有易圖解實踐錄二書。

光緒時。王數世孫壽伯第太史。富識時務。倡新學。徐相國桐嘗指爲妖人。以宗室得免。拳匪之亂。作絕命詩殉國難。詩曰。滾滾諸王胆氣粗。竟輕一擲喪鴻圖。請看國破家亡後。到底書生是丈夫。薰蕕相雜恨東林。黨禍牽連竟陸沈。今日海枯見白石。兩年重謗不傷心。

考白石橋一帶舊爲白石莊有石井村者元相李孟墓在焉今遺跡無考孟字道復上黨人初事仁宗於藩邸後爲相器宇閎廓材略過人嘗三入中書民間利害知無不言士無貴賤苟知其賢不盡不已卒諡文忠元朝稱治惟世祖與仁宗而世祖有廉希憲仁宗有李孟二人之出處亦同

自胡家樓東越大道壘畝綿亘經五塔寺後王文靖墓前循小道東行爲極樂寺寺前引長河水植荷種稻南望試驗場北門再東過墳地數座緣菜園行入小巷出即廣通寺馬路

### 冉家村

藍靛廠西三里許有冉家村東西爲二相距里許自老營房前循大道向西略偏南行田畦毗連古墓相望迤邐之間行抵村頭路南有廟門三楹砌閉改作廟內北房現駐游緝隊出入走旁門南大殿一重供關帝西殿設改良私塾院平坦寬闊地勢見方西隔壁有小廟西向內開茶肆西行入村是爲東村街長數十武東西大道住戶六七家路南僅一二次南面隴畦綿亘合村內外共計居民數十戶再西逾菜園過田疇迤入西村回首遙望八里莊塔若在目睫西村較東村略大街長半里餘東端有小肆二三家居民亦數十戶村中路北建

調查

五

靈官廟。西端道路分歧。入靜宜園汎界。路北爲東鄂氏塋地。田畔有改良私塾。村北隔大道有塋地一區。磚石垣墉。樹木蒼鬱。平壤數十畝。陽宅數十間。與村相望。頗得形勢焉。自火器營西門。經練軍公署。過工場。循小道西南行。亦可至。

按西郊各村非僅限於此數。除已見諸前期者。餘容另日登載。

## 附錄

### 京師地方教育之一斑

(原名從政紀略)(續三十八期)

佟永元紀述

#### 八整理京師編列數字私立國民學校之入手辦法

京師小學除公立者外以編列數字之私立小學爲最多其數自第一達第百幾以上此種私立小學原皆私塾民國元二年間教育當局曾着手整理私塾一次彼時認私塾爲校之障礙務汰去之而不使存在其能改良辦理大致不差者則掖而進之於學校之列順序編爲第幾私立國民學校顧名稱雖爲私立學校而實則仍是改良私塾也教員之學識學校之組織教授訓練管理之方法舉不能以一般小學律數年以來於救濟學齡兒童不能入學校之窮神補雖不爲少而教育上所收之實效蓋寡自非及時斟酌情勢力爲整理不可爰擬先從調查入手訂定視察京師編列數字私立國民學校注意事項共十六條務求切合於此種學校之實際庶真相易悉整理方法可次第籌之茲將原文列左

附錄

一

附錄

視察編列數字意事項

- 1 設校年月及立案年月
- 2 立案前之情況
- 3 關於教員者
  - (一) 名姓年貫
  - (二) 資格 曾任何項學校或傳習所講習所卒業
  - (三) 學力
  - (四) 文理是否通順
  - (五) 教讀有無錯誤
  - (六) 講解有無訛謬
  - (七) 能否改文
  - (八) 力能擔任之學科為何從前是否曾經學習
  - (九) 有無助教員及所教何科
- 4 教授科目及用書
- 5 前項以外之功課

6 教授時數

7 兒童在彼時數

8 教授實況

9 訓練方法

10 管理及衛生

(一) 有無體制室內有夏楚否

(二) 有無休息時間

(三) 有無遊戲場所

(四) 室內是否潔淨空氣如何

(五) 兒童卓凳於體育有無妨碍

(六) 兒童患癩癩及目疾者多寡

11 關於學生者

(一) 人數 各學年各學期 各若干人

(二) 年齡 最小者若干歲 最大者若干歲

(三) 受學情況

附 錄

五

附 錄

(四)成績及風紀

12 校具 講桌講台黑板學生桌椅等項是否粗具形式

13 校舍

(一)教室幾間其面積與所容人數比例如何有無過形擁擠之處

(二)教室外院落可否供兒童遊戲

14 經費

(一)入款

(1)徵收學費之定數

(2)其他

(二)出款

(1)教員生活所需

(2)房租

(3)雜費

15 其他調查新舊事項

16 總評

四



## 九、整理私塾規程之訂定

京師地方自民國元二年間整理私塾後遂不復見有私塾所有能存在之私塾舉一躍而爲私立國民學校以致名爲學校實仍私塾於教育上未收何等實效蓋於學校尙未發達時代遽行此種辦法誠不無進步太驟之處年來幾經體驗論知私塾一種於事實上尙不能盡行消滅京師地方學款支絀公立學校無從擴充縱盡力提倡私立而學齡兒童之廢時失學者仍居大多數當此地方公私財力舉未臻於充裕之際小學教育事業合公立私立以並營仍不能有濟則固不妨暫於學校名義以外別籌國民教育之救濟方法與其使私塾一躍而爲私立國民學校致名不副實不如於名義上仍認私塾之存在認真整理誘掖獎勵使漸進於學校庶國民就學之途稍寬而暫時不能多設學校之窮亦可以藉資補救故根據勸學所規程施行細則第一條第十二項認改良私塾爲勸學職務之一種特擬定京師勸學辦公處整理私塾規程如左

### 整理私塾規程

第二條 京師地方之私塾統歸京師勸學辦公處管理

附 錄

五

附 錄

六

第三條 凡設立私塾須先呈報該管學務處試驗認可後始得設立

其在本規程發布以前自行成立之私塾應一律呈請試驗

第三條 凡塾師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免試驗

甲 肄業師範學校一年以上或師範講習所及傳習所畢業者

乙 曾充公立小學教員半年以上者

丙 曾經檢定小學教員試驗得有教育國文算術等科二科目以上之程度證明書者

丁 曾經檢定准作代用教員者

戊 曾在高等小學以上之學校畢業取列乙等以上者或在郊外小學教員講習會講習期滿得有證書復經致

試國文取列甲等者

己 將有前清附生以上出身者

庚 授徒在三年以上歷經調查確係已能改良者

辛 學有根柢里黨傾服現受士紳禮聘者

第四條 塾師之科目以國文為主算算或珠算次之此外凡國民學校所有科目願請試者聽

第五條 塾師試驗作文明白演算清楚者列甲等作文明白者列乙等作文不甚明白尚可進求明白者列丙等全

體不通者列丁等

第六條 凡免試塾師及經試驗取列甲等者均給予塾師許可狀試驗列乙等者俟所缺科目補習嫻熟經試驗認定後給予許可狀均准其設塾試驗列丙等者准暫設塾送入塾師講習所肄業畢業後經試驗合格再行給予許可狀丁等塾師應停止其設塾

第七條 凡具有免試資格者須經詳細審查方得給狀

第八條 凡私塾設備粗具形式塾師能以國民學校修身國文算術等科三科目以上教授學生而成績較優者准易名為學塾

第九條 凡學塾教授法成績優良者由勸學辦公處分別等差酌予獎金

第十條 凡塾師得有獎金後教授滿一年以上研究教育確有心得能遵照國民學校令辦理經京師學務局致驗認為與助教員有相當之程度者准作為代用教員改學塾為私立國民學校酌予補助金

第十一條 凡設塾不報經學區查知不受勸導延至三個月以上及致列丁等抗不遵令停止者由勸學辦公處呈請京師學務局轉行京師警察廳步軍統領衙門解散之

第十二條 凡塾師犯有不規則舉動損失塾師名譽或怠棄職務不聽勸勉者得褫奪其許可狀並停止其設塾

第十三條 各學區應設塾師講習所或舉行巡迴講習以便塾師講習

前項講習所得就相當地點附設於公立學校內巡迴講習由勸學辦公處分劃區段指定相當處所行之

第十四條 關於私塾之調查致核及試驗等規則另行訂定

附 錄

七

附錄

第十五條 本規程自發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應隨時修改

八

錄附

中學文法要略(續第三十八期)蕪縣段沫編

鍊詞

傳曰。言之不文。行之不遠。又曰。子產言辭。諸侯賴之。辭  
詞。通用。皆謂詞之貴有文也。詞也者。說文云。意內而言  
外。釋名云。詞也。今撰善言相嗣續也。字彙直以文解之。  
史記儒林傳云。是時天子方好文詞。然則言必有文。而  
後謂之詞也。故作文必尋緯之以詞。詞條豐而文炳。詞  
采絢而文華。古人所謂情生文。文生情者。即謂詞意相  
生也。詞必經鍊而後成。由鎔經鑄史而來。然後言之有  
物。言百鍊千錘之致。而後擲之有聲。蓋必經一番製造。  
斯如錦上添花。白之受采。且也。詞不可見也。鍊以簡。要  
詞下可浮也。鍊以沈。實詞不可平也。鍊以生峭。詞不可  
澀也。鍊以圓和。詞不可晦也。鍊以鮮明。詞不可呆也。鍊  
以靈活。量之板滯者。鍊使飄逸。單簡者。鍊使濃華。直率

附錄

者鍊使委婉。淡薄者鍊使醇厚。慘黯也鍊之。既有光燄  
朴質也鍊之。則有風韻。敷衍也鍊之。則有精神。約略舉  
之。有工。整華麗者。有悲壯蒼涼者。有情景秀逸者。有詞  
意簡爽者。有氣韻雄沈者。有英鋒廉悍者。有古色斑斕  
者。有機趣橫生者。有推拓使事者。詞不盡於此。而鍊可  
由此悟。自當取此類觀之。

工整華麗 屬對極工。風度最整。濃華艷麗。如火如荼。是  
詞之以色澤勝者也。范仲淹夏論。陳阜嘉張華裴頠論  
之類是。

悲壯蒼涼 比于剖心。莫宏碧血。秋風雁陣。塞月胡笳。此  
情此景。石之墮淚矣。本此意以措詞。自有聲情悲壯。氣  
韻蒼涼者。姚鼎方正學詞重修建記。某某李邦彥割三  
鎮議與金和論之類是。

情景秀逸 一半寫景。一半寫情。古文多如此作。而詞之  
秀秀飄逸者。實不多觀。王勃滕王閣序。李白春夜宴桃

附錄

李園序之類是

詞意簡爽。老練一派。而能出以雪亮。如秋清氣爽。水淨沙明。山外林疏。江邊石瘦。亦一奇也。馬際泰漢高祖命叔孫通起朝儀論。方苞蜀後主論之類是。

氣韻沈雄。反虛入渾。積健為雄。復宰之以沈着。而氣韻如長江。秋帆朔風。夜號。是何意態雄且傑耶。某某晉悼公論。何斌項主垓下聞楚歌賦之類是。

英鋒廉悍。稜稜露爽。作作有芒。是句法之以短峭。積者然必多用疊。然後廉悍之鋒見焉。蔡邕說好利之害。蔡洵諫論之類是。

古色斑爛。商彝禹鼎。漢瓦周錢。其色之古老。與鮮花嫩柳迥異。文人好古。亦專有搬運骨董。搜求瑚璉者。如讀集古錄。如披博古圖。可以成一家言矣。錄謝桓武漢初弛商賈之律論。以為初階。繼以揚雄劇秦美新長揚羽獵篇。楚辭九歌招魂弔屈原諸作。以澤之。

二

機趣橫生。文必背題。題有機趣者。文不可以老實莊重出之。固宜機致洋溢。奇趣縱橫。如匡鼎說詞。東方滑稽錄。陳仲子論。魯褒錢神論。韓愈毛穎傳。送窮文。管同餓鄉記等篇為式。

推拓使事。詞以富麗為能。得推拓之法。則左宜右有。變化變心。六經皆我。註脚全史。儘資指注。而說來又有不即不離之妙。亦排不可少之訣也。李元度伊尹論。張溥王鳳殺王章論。及燕王起兵。土木之變各論是也。

鍊氣。昌黎論文。謂氣盛則言之長短。與聲高下者皆宜。子由論文。以為文者氣之所形。因引孟子養氣。與太史公文疏。宥有奇氣。以為證。洵哉。揭明行文之機括。指出文章之命脈矣。天以陰陽五行。化生萬物。得其理以成性。即得其氣以成形。是人物之生。皆氣為之。鼓舞也。輕清而浮者為天。重濁而凝者為地。是天地之運。皆氣為之。彌

給也。文之立意即得其理。以成性之謂。而欲文之成形。則非氣不辦。故善行文者必善養氣也。氣何由養。博之經史以立其體。驗之世事以達其用。攷之諸子百家。政書文集以活其趣。參之山川都會名公大儒。與夫技藝物理。以暢其機。如是而氣盛矣。雖然如是而後學為文。其為文不亦難乎。古今來幼聰之子。數歲能文。其文何嘗無氣哉。是故文之氣非他。即吾身中之氣。吾心中之氣。亦即天地陰陽五行之氣。之具於吾體者。也是故其人豁達者。文必磊落。其人方正者。文必莊凝。其人風華者。文必洒脫。其人毫爽者。文必雄俊。無他。氣為之也。故養氣者。疑之使正大。導之使流行。而一切褊急心。邪曲心。狂妄心。伎求心。卑污尾瑣營私攘利等心。一切掃除之。理全者。氣自完。理直者。氣自壯。况又澤之以典籍。深之以閱歷。証之以文章。而氣有不充者哉。此則養氣之本原也。至其發而為文。亦隨題行文。各效其氣之用。其

附錄

氣之盛大者。則渾浩雄健。一往無前。其氣之鋒銳者。則剛猛上無。澀不破。其氣之綿密者。則徘徊纏綿。情思宛轉。其氣之肅穆者。則雍容安重。風度端凝。至于氣之沈鬱者。文亦激昂。氣之疏宕者。文亦磊落。氣之寧靜者。文亦談遠。氣之橫茂者。文亦淵懿。由是稍推所謂文者。氣之所形。氣盛而言之長短。聲之高下。皆宜也。可不養哉。

渾浩雄健 若賈生過秦論。若蘇子上皇帝書。及策略策。斷諸篇。曾鞏宜黃縣學記。韓愈原道。韓非說難。其氣皆如江潮秋泛。渾浩流轉。洋洋大觀。而頓挫多姿。曲折盡致。斯為反虛入渾。積健為雄。

清剛雋上 歐陽修五代史官者論。蘇洵權書。近人原勇說。好利之害等篇。是其例也。

徘徊纏綿 此等氣息有三種。一從仁厚中來。如漢詔中之民食不足。求言詔。議撥貨詔。議不舉孝廉者罪詔。除肉刑詔。與夫歐陽文峴山亭記等類是也。一從哀感中

三

附錄

來。韓文之祭十二郎文。女挈擴銘之類是也。一迫於境。清遇不覺。從至情至性流露出來。李密陳情表。歐陽修瀟湘行表。劉大櫟章大家行略之類是也。要之。皆情思恻。筆意纏綿。情文相生。令人不能已已者也。

雍容安重 此等皆功深養到之作。氣象雍容。舉止安重。蓋文之以度勝者。所謂元識元度者也。時論如高鏡澎。

漢高祖命叔孫通起朝儀論。沈森林管仲霸齊以禮義。廉恥為四維論。陳榮昌王猛治秦論等篇。皆足當之。

沈鬱激昂 此節皆因境生文。隨題製文。非可勉強効之。而苟遇是題。不能不以此副筆墨對付之也。若李陵答蘇武書。司馬遷報任安書。諸葛亮出師表。李華弔古戰場文。劉大櫟寶祠記。文天祥正氣歌之類是。

疏宕磊落 胸襟曠達。氣概豪邁。然後有疏宕磊落之氣。非迂拘者所能為也。蘇軾赤壁賦。李白與韓荆州書。劉伶酒德頌。蘇轍上樞密韓太尉書。歸有先畏蠡亭記。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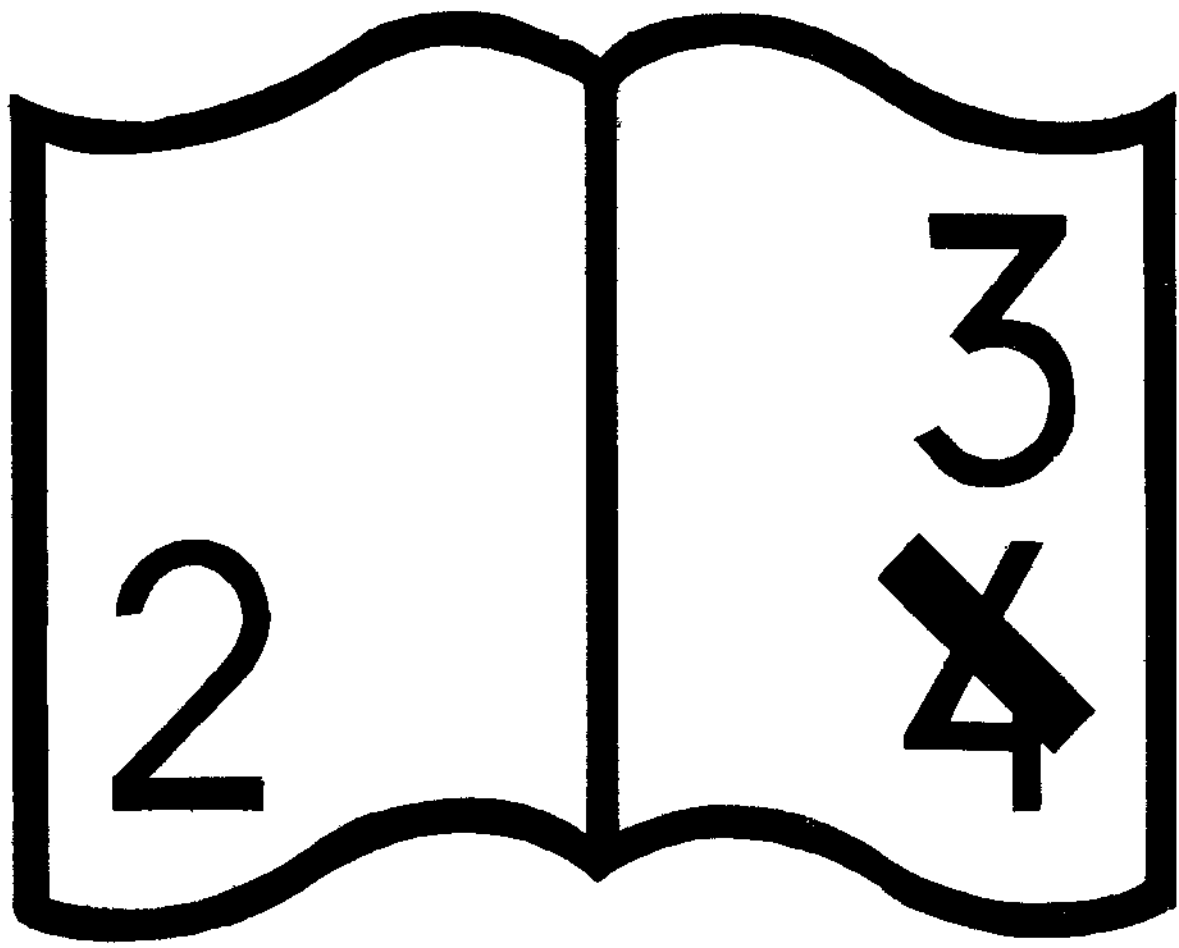
曾亮書李林孫事之類是。

四

寧靜澹遠 多山松秀。秋圃菊黃。有然酒出塵之致。所謂淡泊明志。寧靜致遠者。不爭事功。而爭氣節。此天地間之逸氣也。陶潛諸文。可以當之。若五柳先生傳。若桃花源記。若歸去來辭。最有高致。曾靈壘池記。王羲之蘭亭序。俱足千古。

樸茂淵懿 多讀西漢文。自然有此氣息。其源則自六經得來。必先積理深厚。養氣靜穆。迨醞釀醇而光芒斂。其發為文也。內則包涵無盡。外則莊重不佻。華實相兼。色古俱古。斯為文之極則乎。班彪王命論。韓愈平淮西碑。歐陽修本論。曾國藩聖哲畫像記。可當門徑。





应为 P **5** — **7** 页

版籍叢錄(第三十八期)

孫伯恆

王世貞跋宋本文選云鐫刻極精紙用澄心堂墨用奚氏 按奚氏宋易水奚鼎奚鼎也

澄心堂宋高宗時御定齋名其所製之紙潔白堅厚如紙背法高宗時亦曾仿製並有洒金描繪等品

宋葉夢得論天下印書云嘉祐奉敕所刊之本印紙堅緻營潔每頁有武侯之裔篆文紅印在紙背者十之九似足造紙

家印記其姓為諸葛氏考宣城諸葛筆最著而唐書載宣城紙筆並人工貢唐張彥遠歷代名畫記亦稱好事家宜置宣

紙百幅用法蜡之以備摹寫則宣城諸葛氏亦或於造紙也

至正甫記宋紙單抄清江名曰白鹿乃龍虎山寫經之紙又曰白籙

六研齋筆記論暨知徽州於理廟有樹房之親貢新安四寶澄心堂紙汪伯立筆李廷珪墨羊鬪嶺舊坑硯

宋王仲至繕書必以鄂州蒲圻縣紙為冊以其緊慢厚薄得中也考學菴筆記前輩傳書多用鄂州蒲圻縣紙云厚薄緊

增皆得中又性與麵黏相宜非久不脫

元刊之精在不下宋本曩在中江見元馬石田集十二冊其紙潔白如玉而又堅叛真宋紙元印也 落塵夢影京

元刊大玉印無字要一毫其紙並搗麻所成光潤炫目裝潢入元 名手今無有能之者紙遵王語

宋刊之書亦有用撫州莖抄紙及桑皮紙者潔白棉潤耐久

宋刻本細書紙古人有用經心榜紙書面用宋牋者亦有用墨牋洒金書面者書芝用宋牋藏經紙古色紙為上至明人

收藏書經講究裝訂者少總用棉料古色紙書面御用川連者多遵王述古堂裝訂書面用自造五色牋紙或用洋牋書

附錄

九

面雖裝訂精美却未盡善不若毛斧季汲古閣裝訂書面用宋紙經紙宜紙染雅色自裝古色紙更佳至於松江黃絲  
綾紙書面再加常錦套金履貼藍最俗收藏家間用一二錦須真宋錦或舊錦刻絲不得已細花雅色上好宮錦則  
可然終不雅儘可飾觀而已矣 藏書記要

評書次館紙白板新棉紙為佳活柳紅紙次之糊精掛點者不著可也 清秘藏論書

宋板書以活柳紙為佳而簞蘭紙鵝白紙藤紙固美而存遺不廣若糊精宋書則不佳矣余見宋刻大板漢書不惟內紙

堅白並本用澄心堂紙數幅為副今歸吳中真不可得 清賞箋

臨黃疑難長壽得難林小紙一卷書章草急就余嘗疑之幸獲校閱書籍每見宋板書多以官府文牒翻其背以印行各  
清平類篇一部四十卷皆元符二年及崇寧五年公私文牒殘敗之故紙也其紙極堅厚背面光澤如一故可兩用若今  
之紙不能也

錢竹汀彙讀宋槧本北山小集四十卷程俱改道撰皆用故紙刷印驗其紙背有烏程縣印歸安縣印湖州戶部贍軍酒

庫記湖州監在城酒務朱記監湖州都商稅務朱記湖州司理院新朱記湖州司獄朱記者軌道六年官司簿籍意此集

版刻於吳興官解也紙墨古雅洵是淳熙以前物卷尾有黃氏淮東書院圖籍印東偉其何人也 是於汀日記及百宋

一塵續注

錢少詹請孟元老夢華錄十卷係元板明初印紙背為國子監生功課簿

周澹堂藏南宋大字本兩漢書不全有元重修之板其背多洪武中廣冊知為明初印本也 紅汀語

元刻仿宋單邊字畫不多粗細較宋邊條闊多一線紙鬆剝硬用墨穢濁中無諱字開卷了無臭味有種官券紙背印更悉

宋刊春秋經傳集解乃孝宗年所刻以備宣字者聚木刻世尙知用若即以椒紙後來無此精工也

宋國子監賣書有越紙裏紙之分越紙價廉裏紙價高 見陳后山集論國子監賣書狀

已完



附 錄

十一



紀載

京師中學會議記 (六續) 趙星漢

前、期、報、中、已、述、至、正、式、會、而、仍、有、二、議、題、未、述、完、今、請、接、續、補、述、之、左、可、乎、願、記、者、於、本、期、報、中、於、未、繼、續、著、述、本、稿、之、前、有、不、得、不、先、為、聲、明、者、一、事、即、本、稿、刊、印、時、之、錯、字、過、多、是、也、今、先、一、一、更、正、之、以、便、閱、者、免、得、誤、會、耳、其、在、三、十、一、期、之、報、中、紀、載、門、七、頁、下、面、京、師、中、學、會、議、規、程、內、第、三、條、有「前項之選舉用記名單記投票法」二句、應、與、右、之「員互選之」齊、平、又、十、一、頁、上、面、第、二、行、並、無、與、字、又、十、二、頁、下、面、第、四、行、(第、一、教、育)應、作、(勤、勞、教、育)、也、其、在、三、十、四、期、之、報、中、紀、載、門、五、頁、下、面、十、二、行、「新、紀、年」應、作「新、紀、元」、又、六、頁、上、面、七、行、「馨、香、頂、祝」之、馨、字、誤、印、為、馨、字、矣、至、於、三、十、五、期、之、報、二、頁、下、面、十、三、行、「近、者、業、職、教、育、之、說」業、職、二、字、顛、倒、應、

紀載

作、職、業、二、字、為、是、四、頁、下、面、十、三、四、兩、行、均、為、頂、格、之、文、字、也、特、此、更、正、其、餘、再、有、誤、點、容、再、更、正、之、可、也。

中學宜酌加補習時間建議案(第二中學提議)  
中、學、新、招、生、徒、其、學、力、不、免、有、參、差、之、處、於、教、授、方、面、頗、多、困、難、似、宜、於、正、課、以、外、酌、加、主、要、功、課、補、習、時、間、俾、得、補、偏、闕、藉、收、學、級、整、齊、之、效、用、特、建、議、敬、希、公、決。

左、此、案、結、果、經、衆、表、決、大、多、數、贊、成、遂、成、立、矣、誌、咨、請、文、於、

為、咨、請、事、竊、查、中、學、宜、酌、加、補、習、時、間、一、案、係、第、二、中、學、提、議、業、經、本、會、列、入、二、十、日、議、事、日、程、當、日、付、議、經、到、會、議、員、詳、細、討、論、僉、謂、京、師、中、學、每、當、招、收、新、生、之、時、僅、以、所、試、各、門、功、課、平、均、分、數、為、及、格、之、標、準、且、應、試、者、所、從、來、之、母、不、一、程、度、自、難、整、齊、故、或、長、於、文、字、而、短、於、算、術、或、理、科、具、有、根、柢、而、史、地、未、窺、門、徑、以、

紀 載

致。入。校。以。後。授。課。之。深。淺。多。寡。殊。難。適。常。而。將。來。畢。業。之。結。果。亦。優。劣。太。相。懸。隔。故。建。議。於。固。定。時。間。之。外。特。別。酌。加。數。小。時。擇。主。要。科。目。令。程。度。稍。差。之。學。生。補。習。以。救。其。偏。漏。期。收。劃。一。之。效。當。經。多。數。會。員。贊。成。斯。議。相。應。將。此。建。議。案。經。過。之。情。形。及。其。成。立。之。理。由。咨。請。貴。局。通。飭。各。校。酌。量。照。辦。此。咨。京。師。學。務。局。局。長。

起草員李蘭秀

中學校修身科宜加實習禮儀案（第四中學提議）

實。習。禮。儀。本。屬。小。學。教。授。惟。吾。國。現。今。小。學。教。育。未。能。一。致。殊。為。遺。憾。迨。升。入。中。學。對。於。師。友。表。示。禮。儀。遂。不。免。參。差。甚。且。不。知。禮。儀。為。何。事。此。未。必。其。存。心。簡。慢。也。概。由。平。素。乏。於。訓。練。使。然。耳。茲。擬。於。中。學。添。實。習。禮。儀。一。節。於。每。學。期。酌。量。實。行。二。三。次。至。教。科。上。關。於。禮。儀。之。處。亦。宜。特。別。提。示。似。亦。養。成。良。善。習。慣。之。一。法。也。可。

否請公決

關於此案因諸位先生討論甚長其所討論者維何前半姑從略後半殆述至正式會五可以知之而會議結果可於咨請文見之誌咨請文如左

為咨請事本會前經第四中學提議中學校修身科宜增加實習禮儀一案內開實習禮儀本屬小學教授惟吾國現今小學教育未能一致殊為遺憾迨升入中學對於師友表示禮儀遂不免參差甚且不知禮儀為何事此未必其存心簡慢也概由平素乏於訓練使然耳茲擬於中學添實習禮儀一節於每學期酌量實行二三次至教科上關於禮儀之處亦宜特別提示似亦養成良善習慣之一法也可否請公決等因本會遵章於九月二十日開大會討論公同決可果辦擬合備文咨請貴局鑒核並希採擇通令各校酌擬辦法以便推行此咨京師學務局局長

第九 正式會四

起草員朱希會

記者述至此深望閱者諸君注意正式會四。是為二十一日之會議也。所議者因二十日(八)(九)兩案未議。故是日補議(八)(九)兩案也。請一述之。

各科教授宜利用實用教材建議案(第二中學提議)

自實用主義暢興以來全國莫不翕然從風。京師人士亦皆極力鼓吹。以求教育之改進。唯各科教材皆屬舊制。於實用主義多未盡合。欲從根本解決。另編善本。又非一二日所能奏功。莫若先擇各科關於實用之教材。多加參攷。廣為發揮。俟新課本編成後。再行更易。庶於治標治本之道。兩無所妨。是否有當。伏乞公決。此案經乘討論付之表決。起立者少數。遂否決云。

各學校應切實行作業教育案(勸勞教育)(第

紀 載

四中學校提議

近今世界教育以社會種種之需要(如生計要求及工商發達等)文化競爭之激烈及心理學研究之結果對於作業教育莫不極力注重。施行前此教育所行者多注入主義。坐是躐等。鑄型粉飾。及違背教育實際諸弊。皆所不免。不知兒童本有掌握世界之本能。研究創作之特性。教育者要輔之導之。期於圓滿發展之而已。不此之圖。而欲於此外別言教育惡在其為教育也。今將關於作業教育諸重要者條列如左。請公決焉。

(一)正重手工教育。諸種學科或重知識或重實踐。偏心力或偏體力。求如知識與體力學習與生活互相結合而成。表裏一致。厥惟手工教育。手工教育非僅如今日粘土工竹工木工等工作已也。如習字如圖畫如雕刻製作皆在手工教育之內。良以所列諸種所重者不在摹倣而在瓶作。乃必其身心為一致之動作。而後

三



紀載

成功者也。近時學校雖設斯課，率皆視之無足輕重。意義味求能示學生以真確知識及目的者，蓋鮮則亦安期有辦作之心乎？

(二)宏獎學生之自動結社。學生之在學校，乃企養成其發展社會之本能者也。而學校亦即社會之縮景。學生初未與學校分離，學校即應求為社會之訓練。如文藝會、自治會、演講會等，要便利用此機，養成其本能。圓滿之發展，特學校職教各員有應指導之者耳。

(三)實行學校之種類。學校園之設，原使學生藉此種種訓練，而知自然界之法則及自然與人之關係。因而喚起其趣味與研究心。按中學校規程，本有學校園之設，特真行斯義及實行者，甚為是亦應當注意者也。

(四)實行各種體育之訓練。自文明進步，勞神之處既多，則鍛鍊體魄尤為切要。俾身心為同等之發達，折

四

言之如學生衛生諸種運動，皆當指導之而實行之也。此案經付表決否決。

記者按否決之案，因有特別情形，在下必否決之。案件全無價值也。故記者述此中學會議稿，即否決之議案，亦並誌之，更用以補齊拙稿之全文也。

中學教授應參用啟發式并宜籌設中學教授研

究會以策進行案（學務局交議）

中學校生，徒年齒稍長，識解閱歷日見發達，教授之法，當令自己尋求，藉以促進其思辨能力。非如小學教授，利用啓發式以誘起興味為主，惟完全用注入教授，則教員以口齒便利講論，情楚為特長。學生以記憶明了，條對詳悉為得計。其弊至於專恃課本毫無變化，如修身一課，能將德目一一按之，學生身心且促起實踐之意志者，卒鮮查各校此項試卷，幾同變相之國文。其他課目類此者，亦復不少，似宜參用啟發式以掙此弊。又

教。授。法。必。如。何。始。稱。完。善。非。一。語。所。能。括。盡。可。否。特。中。學。教。授。研。究。會。以。策。進。行。或。彼。此。參。觀。或。共。同。商。榷。積。久。庶。有。面。目。革。新。之。一。日。也。並。希。公。決。

此。案。全。體。通。過。因。記。者。述。至。正。式。會。五。時。關。於。此。案。討。論。之。實。情。可。以。知。其。大。略。故。此。案。之。咨。覆。文。可。於。正。式。會。五。見。之。此。暫。從。緩。為。宣。出。

〔附言〕記者著此京師中學會議記一稿前已一再聲明謂拙稿最後有許多議論。即述至各案文章時亦就見及者。一一列以管見。倘各處機關報而轉錄此稿者。記者非常欣幸云云。趙星漢謹識。

〔此稿未完〕

紀 載



五

數理雜誌出版廣告

內容

定價

發行所

出版者

專載關於數學物理之新穎材料撰述精詳理之謹凡研究科學者均宜人手一考之且足為中等學校參考之篇用足為中等學校參考之篇用足為中等學校

北京琉璃廠甸高等師範學校學生售品所

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數理學會

二年出五分  
每冊實價大洋  
外埠函購加郵費

雜俎

好修室自由談

趙星漢

吾自由談之稿件範圍頗廣裁亦無一定或自作或抄錄總期以新穎可觀而能引人入勝為止而吾稿此自由談之用意不過居恒以學術自課而達好修之目的而已蓋學術為培植吾人身心之好材料學術盛則人之志趣亦盛人之志趣既盛斯人之作為永無失敗之數緣天下事無所謂成亦無所謂敗特所可尊者真理為最後之勝利人孰不愛勝利惟須求真理可也若是吾自由談之性質既明請以次接續前稿一談

修池暉先生與彭先生翼仲函並佳作

數首

欽企高閣久有歲年一旦遭逢得之邂逅主雅賓豪逸趣興潭水俱清地勝行芳入文為山生色爰成佳話偶

雜俎

古短吟教翻風騷漸遠大雅但撫今感往詞句過嫌於衰颯耳即此順候與居並請台祺翼仲尊兄先生閣下

愚弟修尚訥啟

星漢按池暉先生訪彭氏談論之後即寄此函至函文之高華閱者有目共視無須星漢贅言也更誌池暉先生之佳作數首於左

戊午春日重遊淨業湖兼訪淨湖別業

幽居

湖又名積水潭為京師城北名蹟少壯時每當晝午風清宵分月明時偕二三友人憩集於此流連風景遺送流光歲月不居忽忽三十載今茲登眺重有感於前遊不禁有無限蒼涼意爰與起茲潭以紀其事

無景尚依然時序不我待綿邈三十年豪情付滄海伊昔

雜俎

春城西選勝。壯馬蹄意氣。凌雲霄聲光。垂虹霓。藏物有遷。  
 嬾江山。喧鼓鼓勝事。每。忽寒潭多。歲月白石映青松。紅。  
 顏換素髮。對此增感嘆。萬事悟消歇。佛閣標古木。芳塘接。  
 雲水。煙月當年情。風花宛相似。隔風情。彌企道。合室孔。邇。  
 捲懷西樓。人戢翼。南浪徒高躅。契蘭芷。遭穢傷。惹以好容。  
 東閣。陶伊人。寒潭。此。明月照。松菊。春風。喧。桃李。雲霞。散。軒。  
 窗。溪山。羅案。几。潭水清。復清。風雨帶。高城。再有滄桑會。千。

秋萬古情

星漢按此詩詞句優美。豈待贅言。惟詩中寓意頗覺有。  
 無限蒼涼之意。池暉先生固自道之矣。然全篇韻罷。又。  
 令人幽然而有遐思。殆先生得意之作乎。以下數文。  
 爲先生前歲去歲舊作。謹一一錄之。於左。

早秋遊十剎海

二

紫禁城北早涼時。十剎海西玉露垂。柳陌寒蟬歇。馬足。  
 蓮塘消夏笑。蛾眉樓臺寂靜餘。殘照秋水荒涼澗。廢陝。  
 幽興澀然歸路遠。挑燈更續函風詩。  
 荷花開罷參花開。炎夏已過秋又來。勝蹟名傳十剎海。  
 地形枕帶禁城隈。風高暑退遊鱗少。水老菱荒旅雁回。  
 嘆昔年光雙短髮。好邀明月醉金罍。

瞬息炎涼秋。又回飄零蓮。渚菱荷摧樓臺。楊柳留名蹟。殘。  
 照西風一舉杯。樹色蟬聲相左右。天光雲影共徘徊。江山。  
 俯仰梁園感。才調於今孰馬枚。

擬繼識一女士輓聯

女士名繼誠。清故宗室荊州將軍祥亭女。將軍歿。  
 女士席先人資產。矢志不嫁。設祠立主。以祀將軍。  
 新學。與都人士爭立學堂。女士亦以己資。創立口。  
 口識一兩小學。及箴宜女子師範學校。計十餘年。

先後糜金約三萬。貧不能給。典質以供。至冬不能。

表服。嚴論巾幗。亦鬚眉男子所難能也。丙辰秋月。

歿於校所。故依然女子身也。女生之父兄。囑撰聯。

詞。爰擬之如左。丙辰七月。

宇。宙。清。淑。之。氣。鍾。於。女。子。孝。如。伯。奇。儻。若。夷。齊。堅。貞。似。箕。

子。履。潔。行。芳。類。屈。原。落。落。人。才。石。爛。海。枯。竟。此。千。古。

斯。世。悲。憫。為。懷。不。讓。聖。賢。緒。衍。扶。風。蹤。追。高。密。遺。規。希。讓。

浮。綱。常。名。教。接。殊。泗。綿。綿。神。理。天。荒。地。老。賢。志。無。窮。

又

教。化。之。始。列。女。以。傳。風。微。追。姒。幄。雲。爛。星。輝。欲。待。表。章。光。

史。乘。

歿。世。無。聞。君。子。所。取。義。烈。厲。環。俗。冰。清。玉。潔。獨。留。靈。秀。在。

人。間。

又

亦。女。子。亦。豪。傑。亦。師。保。亦。貞。烈。魂。兮。歸。來。木。鐸。聲。中。無。環。

雜 俎

瀾。

在。門。牆。在。姊。妹。在。戚。黨。在。諸。姑。款。洽。猶。昨。函。丈。席。前。既。靈。

施。

又

是。女。子。身。膝。促。斗。室。廿。載。春。風。多。桃。李。

執。門。生。體。心。喪。三。年。一。朝。霜。露。愴。君。蒿。

又

是。女。兒。身。絳。帳。宏。開。月。白。風。清。護。謙。夕。

隕。門。生。涕。素。心。未。遂。霜。零。露。冷。魂。歸。來。

又

惻。但。仁。慈。生。不。逢。時。執。贊。及。門。多。女。子。

寧。貞。義。潔。死。而。後。已。訓。俗。風。世。媿。男。兒。

又

桃。李。荷。栽。培。春。風。久。立。程。門。雪。

芝。蘭。同。嶺。潔。秋。露。湖。折。女。貞。花。

三

又

義氣。薄雲。霧求。世人才。鋪巾。糊  
脚。寶。垂。娟。教。平生。擊。效。泣。程。門。

### 王驥氏勉諸生文

是漢贈海陵文徵至王驥氏勉諸生一文。其言  
之。有。功。於。世。道。耶。急。錄。之。以。為。座右。銘。其。文。如。左。  
不。打。點。不。計。算。不。安。排。不。布。置。此。老。實。敦。樸。淳。厚。之。心。保  
之。以。裕。吾。身。以。裕。吾。家。以。裕。吾。交。接。應。酬。人。貧。富。惡。貧。而  
我。忘。乎。富。貧。人。愛。生。怕。死。而。我。忘。乎。生。死。人。寶。金。玉。而。我  
嘗。惟。賢。出。一。言。務。足。以。感。人。與。善。之。心。發。一。語。務。足。以。長  
人。嘉。德。之。念。庶。幾。其。為。人。傑。也。哉。

### 更正好修室自由談稿之錯誤一束

第三十期報雜組門四頁上面十一行「若是豈無得而  
然哉」。若是二字應作是字。六頁上面三行「蓋匪殺文」  
文字誤當為數字也。

四

第三十一期報雜組門一頁下面一行「此為人之所難  
及」及字下應有一者字。又同頁同面十二行以下四行  
均為低一格之文字。十二行之「難學不輟」難字當為動  
字。二頁上面第四行云字下若干句均為另一行之文字。  
又十三行與十四行為一氣之文字也。

### 部定中學校長會議預行討論問題

#### 答案 劉鵬書

第一條 現行中學科目有無增減及變通講授次序之  
必要

學校之設科與學生之肄業原冀學成致用或獨立以謀  
生也乃近年來調查各中學校畢業生其於各種學科雖  
略識端倪而曾無一長可以應用病在學生入學之初學  
力太淺而所習科目又繁顧此失彼學不專斯業不精耳  
然中學科目雖多而皆為國民常識所必需勢不能遽形  
減少惟各科授課時數與講授次序有應增減及變通之

處雖就譽莫所及者一爲述之

(一)國文學課時數宜增也

查中學校課程標準國文一二學年每週七小時三四學年減爲五小時夫每週七小時除作文讀文習字外授課時間已屬無多再減去二小時則更無講授之餘地矣國文爲各科之主關係至爲重要況調查各中校肄業生國文根柢甚淺非增加授課時數俾教員得以從容講授必不能促進步而收寔效若於三四學年每週授課時數內各增二小時庶乎可矣

(二)外國文授課時數宜減也

查中學校以完足普通教育造成健全國民爲宗旨夫教育而曰普通其不等於方言學校也可知國民而日健完其非造就專門人才也更可知各種學科既有同等之價值而授課時數亦不宜相差太甚乃

繼  
續

閱 部定課程標準外國文編點特多是不覺明示

學生以此科爲重他科皆無關緊要也故各校學生往往窮日夜之力以攻此科致他科無暇兼顧其弊也各科成績甚劣知識技能俱乏畢業後進不能升學退無以營生歧路徬徨情殊可憫流氓之謂不爲無因猶謂中學爲造就健全國民之地庸有當耶或曰外國文字學習甚難非多其授課時數必不能得優良之成績抑知成績之良否不盡關授課時數之多寡而純在教授得人與教授方法之如何倘教授非其人或教授不合法即每週授課時數再增至十小時成績亦未必優良也不然外國文一科照現在授課時數已較他科爲獨多矣何以 教育部調閱專門學校新生入學試卷外國文成績亦欠優良耶故竊以爲外國文授課時數第一學年應減爲六小時第二學年應減爲七小時第三第四學年應與第

五



雜 述

二學年同

(一) 物理化學授課時數宜增且宜變通講授次序也  
物理化學重理論尤貴實驗有理論而現象以明有  
實驗而學理愈確惟教材繁博僅講述理論照現在  
部定時數與審定課本已虞不足安有餘暇再課實  
驗若於講述以外增加時數擇簡而易能者令學生  
親手實驗必可融會貫通証明理論之非屬空談而  
知識乃益明確故謂理化學課時數宜增加者此也  
又查 部定課程標準第三學年授物理第四學年  
授化學按諸實際不無困難之處似宜變通教授次  
序以圖兩益此節於去歲中學會議研究甚詳故不  
復贅

(二) 博物授課時數宜減也  
博物一科所包甚廣而應用甚難坊間所刊教科書非  
失之繁縟即偏於高深於應用主義多不相合往往泛

六

舉不切實用之材料敷陳書面徒勞記憶毫無興趣致  
起生徒厭惡心且教者費時甚多學者獲益甚渺欲救  
此弊於審定此等教科書時務求簡易不取繁重務求  
切實不取高深如動植礦各物但將關於實業上之性  
質用途及簡單製法說明原委生理衛生但將關於醫  
學藥學之大意切實發明隨時提示以喚學生研究之  
興味斯可矣至其他不切實用之教材儘可刪去如此  
則授課時數自不難減少也今擬將第一第二學年博  
物授課時數減為二小時以其所餘時間為添授物理  
化學之用是否有當尙希

妥決

第二條 中學校畢業學生有志願升學者有從事職業  
者教授上有無雙方並顧之法

中學畢業生不能入專門學校或大學校退不能在  
社會上獨立自營生活此由平時所習學科不切實用

教授應儘量注意之故耳若教授注意啟發學科切於實用畢業以後自無此等困難矣蓋教授注意啟發則學生得明確之知識考升專門大學無難也學科切於實用則學生得實驗之技能從事職業亦易也教授上雙方並顧法未有善於此者不然一堂授課勢不能將升學與就職者分爲二部教授致減學科之進度惟於課外設施似可雙方並顧並行而不相悖例如於志願升學者可令其組織閱報社文學觀摩社算術研究會及演說會等之類增進其知識發達其理想以爲升學之預備於志在職業者令其服習勤勞練習作業按切地方情形爲之經營農作部工作部或商業販賣部以預備社會生活之智能此種課外教育各校果能實行裨益學生當非淺鮮

第三條 中學校應如何改良教材配置分量俾上與專門各校下與高等小學均能銜接

雜 俎

吾國中小學課本因教材過於濶濶分量失之太多致學生畢業於各種學科往往未能完全明瞭應用自如無怪畢業生爲社會所詬病也而專門各校又每自爲風氣任意選擇教材配置分量至能否與中學程度銜接毫不顧及總之吾國由高等小學以至專門大學人自爲教各不相謀故欲使中學教育上與專門各校下與高等小學均能銜接是非集合中小學及專門各校職教員公同開會詳細研究適當之方法不可若徒責中學校所施之教材與配置之分量不能與高小及專門銜接強令其改良尙非澈始澈終之辦法也

第四條 本部調閱專門學校新生入學試卷發現中學畢業生國文數學外國文各科成績均欠優良教授上應如何注意以求程度之增進  
中學校畢業生國文數學外國文各科成績均欠優良以此歸咎於教員教授之不得法固矣然亦有種種困

七

雜 俎

難焉蓋中學校之學生果由高小畢業而來教授上  
尚無何等困難惟各校招生之初因高小畢業者取下  
是額遂不免援附同等學力一語遷就錄取而未經肆  
業高小者亦得僥倖入學程度既大相逕庭教授斯百  
般困難顧此失彼左右為難就淺就深諸多不便往往  
有一級學生而程度高下不齊約可分為三四等者即  
就際國程度而論一年級之優等生且有愈於四年級  
之劣等生者三年級之下等生且有不及二年級之高  
等生者故教授國文似不必按年編制可將每年級之  
優等生合為一班次優者合為一班中等生合為一班  
劣等生合為一班各隨程度選擇相當之教材教授上  
自毫無窒礙每課作文由教員評定後分班列榜進步  
遲者准其升班進步緩者令其降班進退之間榮辱繁  
焉人非木石孰不鼓舞競爭於不自覺乎至於各班教  
授體點如何配置始無妨礙與衝突是又在各校按照

八

本校情形斟酌變通矣班次分妥講法尤宜注意每篇  
文字教員講學生聽主動在教員學生乃被動也誨者  
諄諄聽者藐藐此不憤之敢不悱之發孔子所以不為  
也若每週擬講某篇最好先發給學生預習凡圈點勾  
段加批等均令學生自為之俾有困心衡慮之勢然後  
再經教員披閱指正本一已之心得為充分之說明學  
生雖稚魯當必有心領神會豁然貫通者至作文兩週  
一次則每一學期至多不過作六次程度何由增進若  
各校一律定為每週一作進步自較前為速否則兩週  
作一題此週作成教員將每篇弊病及訛誤字一一指  
出下週令學生自行改正勝清後再送請核閱如此則  
學生費許多斟酌徑几番困難對於教員所批改之文  
當知妙處所在於自作之文更恍然於缺點所在此增  
進學生作文程度之一法也教學成績未能優良亦有  
種種原因其一因有用英文課本教授者夫代數幾何

三角用西人原本非謂其教材不善也特恐學生未能理解耳若用漢文教授而亦與英文相聯絡如第一時教授數學第三時即教授關於該數學本課之英文學生既將漢文之數理算式一一明瞭而其英文名詞或英文講解又能兼得是一面學英文不啻一面復習數學也其一因教授算術時圖圖過去根柢不清之故蓋算術教授必將算理算式算草三者俱備而後學生可以消受乃各校教授算術不但形式題僅以算式表明即文字題亦僅以算式表明至于此式由題之何方面而來何縫隙而入則多缺焉弗講學生發問教員且有莫明其所以然者但知課題外多留宿題強迫演習翌日上課即指令某生報告答數答對者僥倖脫過答錯者則高聲叱責學生每上此課羣視為畏途不得不於前晚將他人算草或答數一一抄錄以償此惡債如此教授學生安有興味之可言領悟之一日乎故算術理

雜 俎

處宜以算式表明算式處宜以理論表明交互錯綜剖判分析學生自然明瞭且每一問題教員必須作出許多方法令學生選擇何者便用何者易曉任其採取自有心得更須注意劣等生務使此課明瞭方授他課尤須將現行課本之繁難處不切實用處斟酌刪改俾青年有用腦筋不置於無用之地斯為得矣日本教授算術其應用題皆問本國事物之實數其法可做行也至外國文教授吾國向無一定之方針及適當之方法故學生畢業升學者程度既患不足而從事職業者所習亦不堪應用嘗聞日本人學英文進度甚速學即能用則教授之方法善也竊以漢文非多識單字且多韻多作以充實運用之能力不可英文亦然若乃偏重文法教者費力雖多而學者獲益甚渺且據書講解徒事注入手課未能活用教法不明啓發是皆現今教授外國文所亟應注意改良者也

九

教育公報第五年第十期目錄

(七年七月三十出版)

教育公報

命令  
 大總統令(任命易絕一兼任新疆政務廳長)  
 大總統令(給直隸辦學人員會傳誦嘉禾章)  
 大總統令(所有此次當選之國會議員應於八月一日以前齊集京師)  
 部令二件  
 訓令三件  
 摺令二件  
 法規  
 專門以上學校校長會議規程(附預行討論問題)  
 公牘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本部請獎辦理教育卓著成績人員林國治等勳章文并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本部請獎江蘇辦理教育著有成績人員徐嘉杜等勳章文并 指令  
 (附單)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教育農商兩部請獎辦理教育實業成績卓著橫濱僑商劉槐青等勳章并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本部請獎辦學著有成績人員會傳誦分別獎叙文并 指令(附單)  
 本部會同內務部呈 大總統請獎給知事張秉澤金質棠蔭章文并 指令

咨十七件  
 江西省長咨一件  
 山西省長咨一件  
 本部重行審定教科圖書第二次公布單行訓令一件  
 單行指令十三件  
 批十五件  
 函一件 電二件  
 吉林教育廳長呈一件  
 報 告  
 江西六敢公有林報告書(附章程及領樹簡則說略)  
 山西教育廳長呈上辦理各項教育情形書  
 吉林省第一師範學校週年概況報告  
 紀 載  
 京師警察廳貧兒半日學校調查表  
 湖南私立建相法政專門學校法律別科第八班畢業學生名單  
 鄉土地志編纂細目  
 譯 述  
 小學教師與肺病  
 歐美晚近之學校教育與理科教授(續)  
 附 錄  
 中國教育史研究(續)

價目

訂閱全年十六冊收報費銀洋一元四角郵費三角二分半年八冊收報費銀洋七角五分郵費一角六分零售每冊收洋二角外寄另加郵費二分此外寄往歐美本以兩倍加收以上均按現洋計算遇有不通匯兌之地亦可用郵票作抵但須以三分二分四分一分各票為限特此聲明

總發行所教育部教育公報經理處 寄售地

北京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上海 商務印書館 中華書局

### 會務紀要

#### 第三次評議會

七年七月七日上午八時開第三次評議會出席評議員  
八人幹事員五人十時二十分閉會

章副會長主席

#### 一報告

主席報告 今日評議幹事兩會同時舉行緣陳會長因  
事不克出席由本席代理茲先將應行報告事項略為報  
告本日報告事項只有一件即綏遠區函知本會該處已  
成立教育會並啓用鈐記日期

#### 二議事

(一)審查本會修繕購置各項細冊

主席云 現由庶務股造具本會修繕購置各項細冊翻

會務紀要

閱一周仍嫌不甚清晰可否再付審查(決定)請趙會員

(毅)梁會員(錫光)審查

(二)報告審核七年度預算案

據調查主任鍾世謙報告 此案於上次評議會已由主

席指定包會員(文瀾)鄭會員(朝熙)詳細審核報告

(三)請市政公所加給補助費

由五股主任擬請市政公所加給補助費鍾會員(世謙)

謂此事項須研究妥協再行函請總以有效為要或別有

善法再辦亦可

(四)研究本會前提出聯合會之教育會規程案

主席云 現據伊會員(齊賢)函請研究本會前提出聯

合會之教育會規程案查此案於上年全國教育會聯合

會經本會提出已決認為重要列入下屆提案方針本會

對於此案自當詳細研究用資進行遂由主席指定趙會

員(毅)包會員(文瀾)鄭會員(朝熙)維會員(藩)梁會

員(錫光)總會員(啟)總會員(世謙)審查可否成立

(五)請將本會前募之建築費全數購買七年六厘短期

公債票暫作儲金案

主席云 此案係劉會員(潛)提議法固甚善惟此次款項已在中國銀行作為定期存款一時不能提出 德會

員(啟)云聞短期公債票現不單售須與長期相半購買

經衆決議此事祇可勿庸討論據情函覆劉會員

(六)審查伊會員齊賢提出聯合會議案

主席云 茲有伊會員提出本年聯合會議案二件一係教育廳未成立各省分及特別區域宜督促成立或簡員

組設案一係每屆聯合會議決事項仍宜隨時互相研討

共策進行案按此二案自應與前件一併審查遂交付指

定審查員審查

(七)討論伊會員齊賢提出請停止京師小學教員試驗

檢定案

主席云 此案須請諸君詳細討論 鄭會員(朝熙)云

試驗檢定並非專為一二教員而設大約不能停止 趙

會員(毅)云試驗檢定是否為審核教員資格須斟酌妥

協始能定議 主席云 此案祇可緩議容俟詢問檢定

委員會人員試驗檢定宗旨何在是否與伊會員所請停

止之理由相符再議

(八)浙江省教育會諄勸留學生歸校

主席云 查京師並無留學回京者應由文牘股函覆衆

意僉同 主席又云 本年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議案前

經通知各會員草擬迄今交到者甚少在前二年本會提

案甚多本年未免過少請同人擬具幾件交會審查以便

大會討論